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闽卫妇幼函〔2023〕2388号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公布2023年全省 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省级选拔赛结果的通知

省立医院、省肿瘤医院、省妇幼保健院、省儿童医院，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第一医院、第二医院，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第二人民医院、第三人民医院：

根据《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举办2023年全省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省级选拔赛的通知》（闽卫妇幼函〔2023〕2255号）要求，2023年全省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省级选拔赛于11月12日在省妇幼保健院五四北院区顺利完成。10家省属三级医院共选派54名参赛队员参加4个竞赛项目的比赛。其中，危重孕产妇救治项目12人，危重新生儿救治项目14人、宫颈癌防治项目16人、儿童眼保健项目12人。4个竞赛项目均设置综合笔试和操作技能两个竞赛单元。每个参赛队员的个人总成绩由两个竞赛单元成绩组成，分别占总成绩的60%和40%。每个竞赛项目按照参赛队员个人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前2名作为省级代表队参赛队员，第3名作为后备参赛队员将参加全省决赛，具体名单见附件。

按照《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福建省总工会关于印发2023

年全省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实施方案的通知》（闽卫妇幼函〔2023〕1676号）要求，省级代表队由省妇幼保健院担任领队。请省妇幼保健院牵头，各有关医院积极配合做好省级代表队参赛队员（包括后备队员）的赛前集训工作以及全省决赛的后勤保障工作，具体集训内容和方式由省妇幼保健院牵头组织有关医院和专家讨论确定。

附件：2023年全省妇幼健康职业技能竞赛省级选拔赛选拔结果

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11月14日

（此件主动公开）